

富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5465)

公司地址：桃園縣桃園市經國路 859 號 10 樓之 2
電 話：(03)326-9123

富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2 ~ 66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6 ~ 38
	(七) 關係人交易		38 ~ 39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5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2 ~ 57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8 ~ 59	
(十五)	首次採用 IFRSs	59 ~ 66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3000185 號

富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富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3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 Axxion Group Corp.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資產負債表及民國 101 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分別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0 日及民國 101 年 4 月 20 日出具無保留核閱報告。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有關 Axxion Group Corp. 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Axxion Group Corp.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00,400 仟元及 370,435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70,479 仟元及 63,257 仟元，分別占富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資產總額之 17% 及 16% 及合併負債總額之 8% 及 7%；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232,463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53%。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92,353 仟元及 99,02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4% 及 4%；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5,179 仟元及 32,589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4% 及 4%；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利益新台幣 1,054 仟元及損失 2,906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2% 及 8%。另，如合併報表附註六(六)所述，富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3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新台幣 47,310 仟元及 52,800 仟元，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新台幣 1,718 仟元及收益 423 仟元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部份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作評價及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除上段所述列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薛守宏

會計師

李燕娜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8 日

富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41,915	25	\$ 461,957	22	\$ 458,375	20	\$ 524,466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9,870	1	53,505	3	18,027	1	27,023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5,305	-	4,77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353,771	17	365,328	18	376,563	17	444,800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57,950	7	127,274	6	133,583	6	52,332	2
1200 其他應收款		18,673	1	22,694	1	15,971	1	23,646	1
130X 存貨	六(五)	352,650	17	361,157	17	465,569	20	447,775	19
1410 預付款項		25,084	1	28,134	1	27,107	1	21,750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八)	-	-	-	-	18,032	1	18,48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2,962	1	14,458	1	19,661	1	35,75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492,875</u>	<u>70</u>	<u>1,434,507</u>	<u>69</u>	<u>1,538,193</u>	<u>68</u>	<u>1,600,816</u>	<u>67</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37,171	2	37,171	2	37,171	2	37,171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47,310	2	47,558	2	52,800	2	53,681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482,591	22	496,597	24	574,430	25	616,758	26
1780 無形資產		18,838	1	13,381	-	15,901	1	17,30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914	1	15,626	1	20,067	1	18,36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八	36,043	2	35,252	2	35,554	1	36,62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40,867</u>	<u>30</u>	<u>645,585</u>	<u>31</u>	<u>735,923</u>	<u>32</u>	<u>779,906</u>	<u>33</u>
1XXX 資產總計		<u>\$ 2,133,742</u>	<u>100</u>	<u>\$ 2,080,092</u>	<u>100</u>	<u>\$ 2,274,116</u>	<u>100</u>	<u>\$ 2,380,722</u>	<u>100</u>

(續次頁)

富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90,488	9	\$ 195,734	9	\$ 200,413	9	\$ 237,059	10
2150	應付票據		606	-	688	-	1,719	-	1,594	-
2170	應付帳款		329,007	15	288,975	14	391,595	17	451,025	1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3,789	2	25,045	1	54,351	3	3,29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及七	109,064	5	129,393	6	164,952	7	208,829	9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2,509	-	10,617	1	2,858	-	3,39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715	-	-	-	363	-	-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一)	3,333	-	3,333	-	-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七	8,142	1	24,088	1	58,652	3	38,738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87,653</u>	<u>32</u>	<u>677,873</u>	<u>32</u>	<u>874,903</u>	<u>39</u>	<u>943,933</u>	<u>4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5,833	-	6,667	1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05	-	-	-	-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	5,896	1	6,706	-	3,582	-	3,63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3,834</u>	<u>1</u>	<u>13,373</u>	<u>1</u>	<u>3,582</u>	<u>-</u>	<u>3,631</u>	<u>-</u>
2XXX	負債總計		<u>701,487</u>	<u>33</u>	<u>691,246</u>	<u>33</u>	<u>878,485</u>	<u>39</u>	<u>947,564</u>	<u>4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1,552,312	73	1,552,312	75	1,552,312	68	1,552,312	65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合計		8,139	-	(9,590)	(1)	(12,802)	-	2,227	-
其他權益		六(十五)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1,265)	(7)	(166,733)	(8)	(159,219)	(7)	(136,686)	(6)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1,758	-	1,13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419,186</u>	<u>66</u>	<u>1,375,989</u>	<u>66</u>	<u>1,382,049</u>	<u>61</u>	<u>1,418,990</u>	<u>59</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3,069</u>	<u>1</u>	<u>12,857</u>	<u>1</u>	<u>13,582</u>	<u>-</u>	<u>14,168</u>	<u>1</u>
3XXX	權益總計		<u>1,432,255</u>	<u>67</u>	<u>1,388,846</u>	<u>67</u>	<u>1,395,631</u>	<u>61</u>	<u>1,433,158</u>	<u>6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33,742</u>	<u>100</u>	<u>\$ 2,080,092</u>	<u>100</u>	<u>\$ 2,274,116</u>	<u>100</u>	<u>\$ 2,380,722</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薛守宏、李燕娜會計師民國102年5月8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永達

經理人：連富雄

會計主管：宋碧雲

富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449,860	100	\$ 435,46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九)(二十)及七	(372,674)	(83)	(353,299)	(8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7,186	17	82,168	19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8,223)	(4)	(21,341)	(5)		
6200 管理費用		(45,701)	(10)	(52,940)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570)	(3)	(13,656)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494)	(17)	(87,937)	(2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692	-	(5,769)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8,856	2	5,10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12,164	3	14,106	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874)	-	(956)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718)	(1)	42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428	4	(9,532)	(2)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9,120	4	15,301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1,179)	-	(314)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7,941	4	\$ 15,615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4,247	6	\$ 21,451	5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	621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471	-	(1,304)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250)	-	22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25,468	6	\$ 21,912	5		
850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43,409	10	\$ 37,527	9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729	4	\$ 15,02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212	-	(586)	-		
合計		\$ 17,941	4	\$ 15,615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3,197	10	\$ 36,941	9		
8720 非控制權益		212	-	(586)	-		
合計		\$ 43,409	10	\$ 37,527	9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0.11		\$ 0.1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薛守宏、李燕娜會計師民國102年5月8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永達

經理人：連富雄

會計主管：宋碧雲

富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01 年 第 一 季</u>							
10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552,312	\$ 2,227	(\$ 136,686)	\$ 1,137	\$ 14,168	\$ 1,433,158	
101 年 第 一 季 淨 損	-	(15,029)	-	-	(586)	(15,615)	
101 年 第 一 季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22,533)	621	-	(21,912)	
101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u>\$ 1,552,312</u>	<u>(\$ 12,802)</u>	<u>(\$ 159,219)</u>	<u>\$ 1,758</u>	<u>\$ 13,582</u>	<u>\$ 1,395,631</u>	
<u>102 年 第 一 季</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552,312	(\$ 9,590)	(\$ 166,733)	\$ -	\$ 12,857	\$ 1,388,846	
102 年 第 一 季 淨 利	-	17,729	-	-	212	17,941	
102 年 第 一 季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25,468	-	-	25,468	
102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u>\$ 1,552,312</u>	<u>\$ 8,139</u>	<u>(\$ 141,265)</u>	<u>\$ -</u>	<u>\$ 13,069</u>	<u>\$ 1,432,255</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薛守宏、李燕娜會計師民國 102 年 5 月 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永達

經理人：連富雄

會計主管：宋碧雲

富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損)	\$ 19,120	(\$ 15,30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6,197	29,050
各項攤提	1,917	2,341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52)	(1,187)
備抵呆帳迴轉收入	(946)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211	1,7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718	(42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275)	(49)
利息收入	(646)	(745)
利息費用	874	9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187	10,183
應收帳款	12,503	68,347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676)	(81,251)
其他應收款	8,797	7,575
存貨	3,740	(19,574)
預付款項	3,050	(5,35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38	2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	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2)	125
應付帳款	40,032	(59,43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744	51,057
其他應付款	(22,046)	(27,427)
其他流動負債	(15,946)	19,914
負債準備－流動	715	363
其他非流動負債	(810)	(4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u>90,543</u>	<u>(18,821)</u>
收取之利息	676	835
支付之利息	(936)	(1,102)
支付之所得稅	(10,720)	(2,6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79,563</u>	<u>(21,743)</u>

(續次頁)

富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2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 242)	\$ 15,879
購置固定資產	(1,996)	(20,01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829	70
無形資產增加	(4,260)	1,41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69)	(2,65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5,246)	(36,646)
償還長期借款	(83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80)	(36,646)
匯率影響數	9,144	(5,0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9,958	(66,0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1,957	524,4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41,915</u>	<u>\$ 458,375</u>
僅有不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1,019	\$ 3,70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432)	(35,44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409	51,753
本期之付現金數	<u>\$ 1,996</u>	<u>\$ 20,012</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薛守宏、李燕娜會計師民國 102 年 5 月 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永達

經理人：連富雄

會計主管：宋碧雲

富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富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及伺服器外殼精密鋼模、沖模製品製造加工買賣、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及前述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2 年 5 月 8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民國 102 年第一季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惟對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並無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並生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故本集團尚未採用：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2010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員工給付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2.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生效及經金管會認可，故本集團尚未採用：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民國10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及9號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	民國10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投資個體	民國103年1月1日

3.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首份合併期中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以下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涵蓋之所有期間。包含為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
3.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

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本公司	Axxion Group Corp.	進口與銷售電腦及伺服器外殼及相關配件	100.00%	100.00%	
本公司	漢驊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外殼等相關產品之設計、組裝及該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79.87%	79.87%	註1
本公司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rp. Ltd. (簡稱L.F.開曼)	以從事對香港富驊直接投資為主要業務	100.00%	100.00%	
L.F.開曼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 (H.K.)Ltd .(簡稱香港富驊)	電腦及伺服器外殼、鍵盤、掃描器、模具及其他配件之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香港富驊	東莞東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簡稱東莞東驊)	電子產品、光電產品、精密模具、精密塑膠射出件等之製造及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Axxion	CEDOA II. LLC	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本公司	Axxion Group Corp.	進口與銷售電腦及伺服器外殼及相關配件	100.00%	100.00%	註2
本公司	漢驊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外殼等相關產品之設計、組裝及該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79.87%	79.87%	註3
本公司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rp. Ltd. (簡稱L.F. 開曼)	以從事對香港富驊直接投資為主要業務	100.00%	100.00%	
L.F. 開曼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 (H. K.) Ltd. (簡稱香港富驊)	電腦及伺服器外殼、鍵盤、掃瞄器、模具及其他配件之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香港富驊	東莞東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簡稱東莞東驊)	電子產品、光電產品、精密模具、精密塑膠射出件等之製造及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Axxion	CEDOA II. LLC	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註2

註 1：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係依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報表編入本合併財務報告。

註 2：係依同期經其他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編入本合併財務報告。

註 3：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係依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報告編入本合併財務報告。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長期投資性質之借款及其他指定作為該等投資避險之貨幣工具之換算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

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相同或可比較之資產於市場交易所產生的價格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存貨

存貨成本結轉按標準成本法計算，結算時進價差異依各項存貨餘額及銷貨成本比例分攤，人工差異及製造費用差異則按原料以外之各項存貨餘額及銷貨成本比例分攤，分攤後的存貨成本約近於實際成本。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3 至 20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2 至 10 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五)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借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十七)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為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採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以支付之福利。本集團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

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一）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二)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伺服器機殼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退貨及折讓，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

(二十三)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

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房屋及建築為 \$242,728、機器設備為 \$200,622 及其他設備為 \$23,316。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18,914。

5.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52,650。

6.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95	\$ 1,19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57,791	331,794
定期存款	182,529	128,964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	<u>\$ 541,915</u>	<u>\$ 461,957</u>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42	\$ 89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35,686	402,343
定期存款	121,581	121,100
約當現金	166	133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	<u>\$ 458,375</u>	<u>\$ 524,46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華映公司股票	\$ 15,833	\$ 15,833
	彩晶公司股票	5,537	5,537
	基金	28,389	52,360
		49,759	73,73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9,889)	(20,225)
	合計	<u>\$ 29,870</u>	<u>\$ 53,505</u>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華映公司股票	\$ 15,833	\$ 15,833
	彩晶公司股票	5,537	5,537
	基金	17,002	27,031
		38,372	48,40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0,345)	(21,378)
	合計	<u>\$ 18,027</u>	<u>\$ 27,023</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至 3 月分別認列淨利益 552 及 1,187。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華科公司股票	\$ 30,000	\$ 30,000
通威公司股票	14,671	14,671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00)	(7,500)
合計	<u>\$ 37,171</u>	<u>\$ 37,171</u>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項目：		
華科公司股票	\$ 30,000	\$ 30,000
通威公司股票	14,671	14,671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00)	(7,500)
合計	<u>\$ 37,171</u>	<u>\$ 37,171</u>

1. 本集團持有之華科及通威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應收帳款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54,976	\$ 367,479
減：備抵呆帳	(1,205)	(2,151)
	<u>\$ 353,771</u>	<u>\$ 365,328</u>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382,143	\$ 450,490
減：備抵呆帳	(5,580)	(5,690)
	<u>\$ 376,563</u>	<u>\$ 444,800</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及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2,151	\$	5,690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946)		-
淨兌換差額		-	(110)
3月31日	\$	<u>1,205</u>	\$	<u>5,580</u>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貨

	102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45,955	(\$ 15,214)	\$ 130,741
在製品	123,928	(2,939)	120,989
製成品	93,762	(2,492)	91,270
商品	11,766	(2,116)	9,650
合計	\$ <u>375,411</u>	(\$ <u>22,761</u>)	\$ <u>352,650</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23,319	(\$ 9,849)	\$ 113,470
在製品	134,567	(6,510)	128,057
製成品	109,873	(1,636)	108,237
商品	11,393	-	11,393
合計	\$ <u>379,152</u>	(\$ <u>17,995</u>)	\$ <u>361,157</u>

	101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4,983	(\$ 12,186)	\$ 162,797
在製品	170,126	(6,587)	163,539
製成品	126,566	(1,309)	125,257
商品	15,299	(1,323)	13,976
合計	\$ <u>486,974</u>	(\$ <u>21,405</u>)	\$ <u>465,569</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2,508	(\$ 11,467)	\$ 161,041
在製品	133,079	(4,420)	128,659
製成品	133,249	(2,590)	130,659
商品	29,057	(1,641)	27,416
合計	<u>\$ 467,893</u>	<u>(\$ 20,118)</u>	<u>\$ 447,775</u>

本集團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至 3 月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72,674 及\$353,299，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 \$4,211 及\$1,780。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Super Laser Precision Machinery Ltd.	<u>\$ 47,310</u>	<u>\$ 47,558</u>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Super Laser Precision Machinery Ltd.	<u>\$ 52,800</u>	<u>\$ 53,681</u>

1.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2年3月31日					
Super Laser Precision Machinery Ltd.	<u>\$108,098</u>	<u>\$ 8,785</u>	<u>\$ 1,339</u>	<u>(\$ 3,605)</u>	47.64%
101年12月31日					
Super Laser Precision Machinery Ltd.	<u>\$110,214</u>	<u>\$ 10,384</u>	<u>\$ 5,966</u>	<u>(\$ 9,427)</u>	47.64%
101年3月31日					
Super Laser Precision Machinery Ltd.	<u>\$125,940</u>	<u>\$ 15,102</u>	<u>\$ 1,987</u>	<u>\$ 889</u>	47.64%
101年1月1日					
Super Laser Precision Machinery Ltd.	<u>\$129,890</u>	<u>\$ 17,203</u>	<u>\$ -</u>	<u>\$ -</u>	47.64%

2.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依權益法評價認列之相關投資損失 \$1,718 及收益\$423，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417,768	\$ 666,951	\$ 100,117	\$ 104,279	\$ 1,289,11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76,979)	(455,053)	(82,775)	(77,711)	(792,518)
	<u>\$ 240,789</u>	<u>\$ 211,898</u>	<u>\$ 17,342</u>	<u>\$ 26,568</u>	<u>\$ 496,597</u>
102年度					
1月1日	\$ 240,789	\$ 211,898	\$ 17,342	\$ 26,568	\$ 496,597
增添	-	-	237	782	1,019
處分	-	(2,642)	(7)	(711)	(3,360)
折舊費用	(5,526)	(15,023)	(1,978)	(3,670)	(26,197)
淨兌換差額	<u>7,465</u>	<u>6,389</u>	<u>331</u>	<u>347</u>	<u>14,532</u>
3月31日	<u>\$ 242,728</u>	<u>\$ 200,622</u>	<u>\$ 15,925</u>	<u>\$ 23,316</u>	<u>\$ 482,591</u>
102年3月31日					
成本	\$ 430,856	\$ 648,477	\$ 102,650	\$ 103,857	\$ 1,285,84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88,128)	(447,855)	(86,725)	(80,541)	(803,249)
	<u>\$ 242,728</u>	<u>\$ 200,622</u>	<u>\$ 15,925</u>	<u>\$ 23,316</u>	<u>\$ 482,591</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428,244	\$ 691,690	\$ 101,715	\$ 113,525	\$ 1,335,17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60,335)	(410,978)	(78,150)	(68,953)	(718,416)
	<u>\$ 267,909</u>	<u>\$ 280,712</u>	<u>\$ 23,565</u>	<u>\$ 44,572</u>	<u>\$ 616,758</u>
101年度					
1月1日	\$ 267,909	\$ 280,712	\$ 23,565	\$ 44,572	\$ 616,758
增添	105	873	580	2,150	3,708
處分	(105)	(660)	(39)	(1,143)	(1,947)
重分類	-	263	-	(226)	37
折舊費用	(5,426)	(15,988)	(2,347)	(5,289)	(29,050)
淨兌換差額	(6,942)	(7,220)	(411)	(503)	(15,076)
3月31日	<u>\$ 255,541</u>	<u>\$ 257,980</u>	<u>\$ 21,348</u>	<u>\$ 39,561</u>	<u>\$ 574,430</u>
101年3月31日					
成本	\$ 417,122	\$ 673,779	\$ 99,142	\$ 111,361	\$ 1,301,40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61,581)	(415,799)	(77,794)	(71,800)	(726,974)
	<u>\$ 255,541</u>	<u>\$ 257,980</u>	<u>\$ 21,348</u>	<u>\$ 39,561</u>	<u>\$ 574,430</u>

1.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皆為\$0。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本集團於民國 100 年 5 月決定出售廠房，並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該項交易於民國 101 年 6 月完成。該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如下：

	<u>101年3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032	\$ 18,489

該待出售處分群組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重新衡量後，並未產生減損損失。

(九)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2年3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無擔保借款	\$ 79,698	1.36%~1.97%	
擔保借款	<u>110,790</u>	1.54%~1.88%	定存質押
	<u>\$ 190,488</u>		
<u>借款性質</u>	<u>10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無擔保借款	\$ 20,000	1.36%	
擔保借款	<u>175,734</u>	1.607%~1.94%	定存質押
	<u>\$ 195,734</u>		
<u>借款性質</u>	<u>101年3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無擔保借款	\$ 62,417	1.36%	
擔保借款	<u>137,996</u>	1.75%~2.44%	定存質押
	<u>\$ 200,413</u>		
<u>借款性質</u>	<u>101年1月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無擔保借款	\$ 20,000	1.36%	
擔保借款	<u>217,059</u>	1.26%~2.38%	定存質押
	<u>\$ 237,059</u>		

(十) 其他應付款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21,366	\$ 25,620
應付獎金	7,192	17,116
應付運費	2,589	3,710
應付法律及專業諮詢費	4,838	15,969
應付購置設備款	4,187	2,409
其他應付款	68,892	64,569
	<u>\$ 109,064</u>	<u>\$ 129,393</u>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薪資	\$ 52,325	\$ 58,700
應付獎金	8,517	16,216
應付運費	4,788	5,386
應付法律及專業諮詢費	9,554	12,118
應付購置設備款	35,449	51,753
其他應付款	54,319	64,656
	<u>\$ 164,952</u>	<u>\$ 208,829</u>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02年3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信用借款	自101年12月26日至104年12月26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2年3月26日開始分12期償還本金，每期為3個月	2.50%	<u>9,166</u>
			9,16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3,333)</u>
			<u>\$ 5,833</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01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信用借款	自101年12月26日至104年12月26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2年3月26日開始分12期償還本金，每期為3個月	2.50%	<u>10,000</u>
			1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3,333)</u>
			<u>\$ 6,667</u>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以上到期	\$ 209,475	\$ 120,000

(十二)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7,688	\$ 26,96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0,544)	(29,456)
	(\$ 2,856)	(\$ 2,496)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資產	\$ 4,771	\$ 4,307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1,915)	(1,811)
	\$ 2,856	\$ 2,496

(3) 本集團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至 3 月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總額分別為 \$176 及 \$253。

(4)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集團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利益分別為 \$79 及 \$0。

(5)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2 及 101 年 3 月 31 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6)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1.75%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2.5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0%	2.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年金保險生命表。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7,67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0,545)
計畫剩餘(短絀)	(\$ 2,869)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392)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312

(8)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 至 3 月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92。

2.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東莞東驛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至 3 月，其提撥比率依員工戶籍之不同提撥 10%~12%。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Axxion 之員工退休辦法依美國 401K 規定，適用於年滿 21 歲且服務超過一年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可按法定限額，自願性提存薪資於個人退休基金帳戶，Axxion 依員工提存數之特定比例在不超過各該員工薪資百分之十五之範圍內相對提撥於個人退休基金帳戶。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依上開辦法提撥金額分別為\$66 及 \$156。
- (4)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至 3 月，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458 及\$2,842。

(十三)股本

1.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500,000，分為 2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552,312，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 120,000,000 股，每股以\$2.5 元折價發行，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

發行普通股同。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7 月 29 日減資後，剩餘私募股份為 78,360,000 股。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比例分派之：
 - (1) 員工紅利不得少於百分之三。
 - (2) 其餘盈餘之分派，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章程規定，於考量公司未來資本規劃及未來年度資金需求後，擬配發之股利當中，現金股利之配發不低於百分之五，並視財務狀況酌予調整。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1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因累計虧損故不分派股利；本公司民國 100 及 99 年度之虧損撥補表，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及 100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在案，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02年1月1日	\$ -	(\$ 166,733)	(\$ 166,733)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24,247	24,247
- 關聯企業	-	1,221	1,221
102年3月31日	\$ -	(\$ 141,265)	(\$ 141,265)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01年1月1日	\$ 1,137	(\$ 136,686)	(\$ 135,549)
重估價 - 總額	621	-	621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21,451)	(21,451)
- 關聯企業	-	(1,082)	(1,082)
101年3月31日	\$ 1,758	(\$ 159,219)	(\$ 157,461)

(十六) 其他收入

	<u>102年1至3月</u>	<u>101年1至3月</u>
租金收入	\$ 154	\$ 205
股利收入	-	37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646	745
其他收入	8,056	4,120
合計	<u>\$ 8,856</u>	<u>\$ 5,107</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年1至3月</u>	<u>101年1至3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552	\$ 1,187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0,678	(13,6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275	49
什項支出	(4,341)	(1,690)
合計	<u>\$ 12,164</u>	<u>(\$ 14,106)</u>

(十八) 財務成本

	<u>102年1至3月</u>	<u>101年1至3月</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874</u>	<u>\$ 956</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2年1至3月</u>		
	<u>製造費用</u>	<u>營業費用</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51,035	\$ 37,126	\$ 88,1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2,722	3,475	26,19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30	1,587	1,917
	<u>\$ 74,087</u>	<u>\$ 42,188</u>	<u>\$ 116,275</u>

	<u>101年1至3月</u>		
	<u>製造費用</u>	<u>營業費用</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49,998	\$ 41,859	\$ 91,8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4,998	4,052	29,05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655	1,686	2,341
	<u>\$ 75,651</u>	<u>\$ 47,597</u>	<u>\$ 123,248</u>

(二十)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薪資費用	\$ 80,206	\$ 82,644
勞健保費用	1,586	1,965
退休金費用	2,634	3,095
其他用人費用	3,735	4,153
	<u>\$ 88,161</u>	<u>\$ 91,857</u>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當期所得稅總額	\$ 2,362	2,014
遞延所得稅總額	(1,183)	(1,700)
所得稅費用	<u>\$ 1,179</u>	<u>\$ 31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250</u>	<u>(\$ 222)</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3.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 8,139</u>	<u>(\$ 9,590)</u>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u>(\$ 12,802)</u>	<u>\$ 2,227</u>

4. 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均為\$13,985，民國 100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民國 101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稅額扣抵比率 =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累積未分配盈餘帳戶餘額。上述累積未分配盈餘之計算基礎係本公司參酌所得稅法相關修正草案條文，依證券交易法有關編製財務報告規定處理之 87 年度以後之累積未分配盈餘。

(二十二)每股盈餘(虧損)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02年1至3月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7,729	\$ 0.11
	155,231	
	101年1至3月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損	(\$ 15,029)	(\$ 0.10)
	155,231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之銷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商品銷售：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89,591	\$ 75,536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售價及收款期間，係依照雙方議定之條件辦理，平均授信天數約 90 天，對一般客戶之授信期間約 2~3 個月，對於關係人之帳款則於雙方確認債務後，就應收、付款項沖抵後之餘額予以收取。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第一季購自關係人之零組件計 \$111,698 及 \$73,923 係由本公司加工生產後回銷予該關係人，本公司業已沖銷，未列入本公司之進貨、銷貨收入及成本。

2. 商品之購買及租金支出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商品購買：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	\$ 12,009
關聯企業	4,000	117
	\$ 4,000	\$ 12,126
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 769	\$ 769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及付款時間，係依照雙方議定之條件辦理，對一般客戶之付款期間約 2~3 個月，對於關係人之帳款則於雙方確認債權債務後，視整體資金狀況予以沖抵或支付款項。

3. 銷售商品之期末餘額

	<u>102年3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u>157,950</u>	\$ <u>127,274</u>
預收關係人款項：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u>89</u>	\$ <u>15,895</u>
	<u>101年3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u>133,583</u>	\$ <u>52,332</u>
預收關係人款項：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u>87</u>	\$ <u>8,356</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三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購買商品及租金支出之期末餘額

	<u>102年3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38,407	\$ 23,076
關聯企業	<u>5,382</u>	<u>1,969</u>
總計	\$ <u>43,789</u>	\$ <u>25,045</u>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u>583</u>	\$ <u>-</u>
	<u>101年3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54,214	\$ 3,294
關聯企業	<u>137</u>	<u>-</u>
總計	\$ <u>54,351</u>	\$ <u>3,294</u>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u>1,807</u>	\$ <u>-</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三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3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長短期無擔保借款額度係以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作為連帶保證人。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2年1至3月</u>	<u>101年1至3月</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u>6,896</u>	\$ <u>5,66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8,981	\$ 8,739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005	156,986	短期借款
長期預付租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1,952	21,412	短期借款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17,130	\$ 33,009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9,225	177,559	短期借款
長期預付租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1,906	22,610	短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 本公司因前任三位經理人涉嫌共謀利用職務牟取私人利益而違背經理人任務之行為，致損害本公司之利益，故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30 日向台北地方檢察署提出告訴。本公司與前經理人之爭議已達成和解協議，故委由委任律師於民國 102 年 2 月 18 日向法院聲請撤回告訴，惟本案乃屬公訴罪，不因本公司撤回告訴停止偵辦，故日後仍有傳喚到庭之可能。另，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7 日遭檢調單位就此訴訟案件進行搜索調查，本公司已完全配合檢調單位之調查，並提供一切必要之資料。本案目前仍屬偵查階段，因本案件為刑事告訴案件，不涉及民事求償，故對本公司營運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2. 子公司 Axxion 於民國 100 年 11 月間解除前總經理及兩位高階主管之職務，該三人於民國 100 年 12 月間聲請美國德州仲裁調解機構 Texas Arbitration Mediation Service(TAMS)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 Axxion 參與離職給付爭議仲裁，本公司業已委託美國律師代為處理，並估列 \$29,998 之離職給付準備。該三人另依僱傭合約，以本公司於 98 年間進行私募致企業所有權已有變更為由，向子公司 Axxion 請求支付相關獎金給付。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與該三人達成和解並支付 \$41,402 之離職給付。

(二)承諾事項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1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比率維持在 50% 以下。於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如下：

	<u>102年3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資產總額	\$ 2,133,742	\$ 2,080,092
負債總額	701,487	691,246
負債比率	33%	33%
	<u>101年3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資產總額	\$ 2,274,116	\$ 2,380,722
負債總額	878,485	947,564
負債比率	39%	40%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u>102年3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金融資產：		
現金	\$ 541,915	\$ 541,9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870	29,870
應收帳款	353,771	353,77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7,950	157,950
其他應收款	18,673	18,673
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8,981	8,981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9	119
合計	<u>\$ 1,111,279</u>	<u>\$ 1,111,279</u>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	\$ 461,957	\$ 461,9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505	53,505
應收帳款	365,328	365,32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7,274	127,274
其他應收款	22,694	22,694
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8,739	8,739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8	118
合計	<u>\$ 1,039,615</u>	<u>\$ 1,039,615</u>

	101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	\$ 458,375	\$ 458,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27	18,0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305	5,305
應收帳款	376,563	376,56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3,583	133,583
其他應收款	15,971	15,971
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7,130	17,130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8	118
合計	<u>\$ 1,025,072</u>	<u>\$ 1,025,072</u>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	\$ 524,466	\$ 524,4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023	27,0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776	4,776
應收帳款	444,800	444,80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332	52,332
其他應收款	23,646	23,646
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33,009	33,009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8	118
合計	<u>\$ 1,110,170</u>	<u>\$ 1,110,170</u>

	102年3月31日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90,488	190,488
應付票據	606	606
應付帳款	329,007	329,007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789	43,789
其他應付款	80,506	80,50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9,166	9,166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980	3,980
合計	<u>\$ 657,542</u>	<u>\$ 657,542</u>

	101年12月31日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95,734	195,734
應付票據	688	688
應付帳款	288,975	288,975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045	25,045
其他應付款	86,657	86,65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0,000	10,000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791	4,791
合計	<u>\$ 611,890</u>	<u>\$ 611,890</u>

	101年3月31日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00,413	200,413
應付票據	1,719	1,719
應付帳款	391,595	391,595
應付帳款－關係人	54,351	54,351
其他應付款	104,110	104,110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771	1,771
合計	<u>\$ 753,959</u>	<u>\$ 753,959</u>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37,059	237,059
應付票據	1,594	1,594
應付帳款	451,025	451,025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94	3,294
其他應付款	133,913	133,913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819	1,819
合計	<u>\$ 828,704</u>	<u>\$ 828,704</u>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國內外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本集團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本集團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主要以買入／賣出遠期外匯合約與舉借外幣負債為主要規避匯率風險之工具。
-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人民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5,415	29.83	\$ 758,002	3%	\$ 22,740	\$ 22,740
美金：人民幣	20,746	6.21	128,833	3%	2,899	2,899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307	29.83	307,406	-	-	-
新台幣：人民幣	122,375	4.81	588,134	-	-	-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1,324	29.83	\$ 337,738	3%	\$ 10,132	\$ 10,132
美金：人民幣	21,577	6.21	133,993	3%	3,015	3,015
港幣：人民幣	11,948	0.80	9,558	3%	215	215

10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人民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4,584	29.04	\$ 713,919	3%	\$ 21,418	\$ 21,418
美金：人民幣	19,906	6.23	124,014	3%	2,790	2,790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170	29.04	295,337	-	-	-
新台幣：人民幣	122,039	4.66	568,702	-	-	-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0,075	29.04	\$ 292,578	3%	\$ 8,777	\$ 8,777
美金：人民幣	22,735	6.23	141,639	3%	3,187	3,187
港幣：人民幣	10,578	0.8	8,462	3%	190	190

101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人民幣/港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2,121	29.51	\$	652,791	3%	\$ 19,584	\$ 19,584
美金：人民幣	1,222	6.30		7,699	3%	173	173
美金：港幣	19,716	7.76		153,073	3%	3,444	3,444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0,295	29.51		894,005	-	-	-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372	29.51	\$	247,058	3%	\$ 7,412	\$ 7,412
美金：人民幣	22,968	6.60		151,589	3%	3,411	3,411
港幣：人民幣	16,047	0.81		12,998	3%	292	292

101年1月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人民幣/港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4,312	30.28	\$	736,167	3%	\$ 22,085	\$ 22,085
美金：人民幣	2,011	6.29		12,649	3%	285	285
美金：港幣	20,199	7.77		156,940	3%	3,531	3,531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0,555	30.28		925,205	-	-	-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0,573	30.28	\$	320,150	3%	\$ 9,605	\$ 9,605
美金：人民幣	22,338	6.29		140,506	3%	3,161	3,161
港幣：人民幣	15,826	0.81		12,819	3%	288	288

價格風險

-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及101年1至3月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99及\$180；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0及\$53。

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102及101年1至3月，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於民國102及101年3月31日，若美元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2及101年1至3月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28及\$135，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 於民國102及101年3月31日，若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2及101年1至3月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9及\$2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於本集團應收顧客之帳款。
- B. 於民國102及101年1至3月，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3月31日	
	群組1	群組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429,676	\$ 16,433
其他應收款	-	18,673
	<u>\$ 429,676</u>	<u>\$ 35,106</u>

上列應收帳款未包含未實現兌換利益\$4,027。

	101年12月31日	
	群組1	群組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404,784	\$ 27,599
其他應收款	-	22,694
	<u>\$ 404,784</u>	<u>\$ 50,293</u>

上列應收帳款未包含未實現兌換損失\$1,756。

	101年3月31日	
	群組1	群組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398,153	\$ 22,568
其他應收款	-	15,971
	<u>\$ 398,153</u>	<u>\$ 38,539</u>

上列應收帳款未包含未實現兌換損失\$2,415。

	101年1月1日	
	群組1	群組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409,060	\$ 33,831
其他應收款	-	23,646
	<u>\$ 409,060</u>	<u>\$ 57,477</u>

上列應收帳款未包含未實現兌換利益\$1,632。

群組1：公開發行公司及其子公司。

群組2：非公開發行公司。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30天內	\$	40,389	\$	39,230
31-90天		20,492		11,448
91-180天		951		11,717
181天以上		958		1,731
	<u>\$</u>	<u>62,790</u>	<u>\$</u>	<u>64,126</u>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收帳款</u>		
30天內	\$ 62,755	\$ 53,922
31-90天	32,500	4,059
91-180天	1,654	-
181天以上	511	318
	<u>\$ 97,420</u>	<u>\$ 58,299</u>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四)應收帳款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一)。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3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短期借款	\$177,302	\$ 13,186	\$ -	\$ -
應付票據	318	288	-	-
應付帳款	208,068	120,939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789	-	-	-
其他應付款	56,209	24,297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833	2,500	3,333	2,500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	-	-	3,98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短期借款	\$192,375	\$ 3,360	\$ -	\$ -
應付票據	688	-	-	-
應付帳款	247,684	41,291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045	-	-	-
其他應付款	68,246	18,411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833	2,500	3,333	3,334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	-	-	4,791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3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短期借款	\$197,593	\$ 2,820	\$ -	\$ -
應付票據	1,036	683	-	-
應付帳款	254,427	137,168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54,351	-	-	-
其他應付款	62,762	41,348	-	-
存入保證金(帳列 其他非流動負	-	-	1,771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短期借款	\$174,072	\$ 62,987	\$ -	\$ -
應付票據	825	769	-	-
應付帳款	341,527	109,498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94	-	-	-
其他應付款	83,467	50,446	-	-
存入保證金(帳列 其他非流動負	-	-	1,819	-

(三)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9,870	\$ -	\$ -	\$ 29,870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53,505	\$ -	\$ -	\$ 53,505

101年3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8,027	\$ -	\$ -	\$ 18,0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5,305</u>	<u>-</u>	<u>-</u>	<u>5,305</u>
合計	<u>\$ 23,332</u>	<u>\$ -</u>	<u>\$ -</u>	<u>\$ 23,332</u>

101年1月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7,023	\$ -	\$ -	\$ 27,0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4,776</u>	<u>-</u>	<u>-</u>	<u>4,776</u>
合計	<u>\$ 31,799</u>	<u>\$ -</u>	<u>\$ -</u>	<u>\$ 31,799</u>

-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下列與子公司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 (註1)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 (H.K.)Ltd.	3	\$ 709,593	\$ 408,953	\$ 408,953	\$ 94,686	\$ -	29%	\$ 709,593	Y	N	N
0	本公司	東莞東驛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3	709,593	183,424	183,424	123,203	-	13%	709,593	Y	N	Y
0	本公司	漢驛(股)公司	2	709,593	20,000	-	-	-	-	709,593	Y	N	N

註 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 20%為限；惟對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 50%為限。

註 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 50%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遠東材料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86,789	\$ -	15.99%	-	
本公司	台傑生化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130,000	-	19.97%	-	
本公司	優訊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0	-	5.00%	-	
本公司	通威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21,668	14,671	4.03%	-	
本公司	華科材料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22,500	14.26%	-	
本公司	中華映管(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578	344	-	344	
本公司	瀚宇彩晶(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7,748	561	-	561	
本公司	永豐全球債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	1,071	-	1,071	
本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累積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	1,076	-	1,076	
本公司	安泰ING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5,812	5,171	-	5,171	
本公司	保德信全球債券組合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474	1,078	-	1,078	
本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759	5,141	-	5,141	
本公司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2,864	5,107	-	5,107	
本公司	摩根新興龍虎企業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0	10,321	-	10,321	

其他期末持有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請詳附註十三(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xxion Group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207,383)	(54%)	依雙方約定	議定價格	視整體資金狀況予以沖抵或收取款項	\$ 90,439	28%	
本公司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 (H.K)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 370,267	100%	依雙方約定	議定價格	"	(\$ 258,999)	(82%)	
Axxion Group Corp.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207,383	100%	依雙方約定	議定價格	"	(\$ 90,439)	(100%)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 (H.K)Ltd.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 370,267)	(100%)	依雙方約定	議定價格	"	\$ 258,999	100%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 (H.K)Ltd.	東莞東驛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 360,245	100%	依雙方約定	議定價格	"	(\$ 40,032)	(100%)	
東莞東驛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 (H.K)Ltd.	母子公司	銷貨	(\$ 360,245)	(100%)	依雙方約定	議定價格	"	\$ 40,032	100%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神達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157,950	2.51	\$ -	\$ -	\$ 36,643	\$ -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 (H.K)Ltd.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258,999	7.43	-	-	64380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富驛企業(股)公司	Axxion Group Corp.	1	銷貨收入	\$ 207,383	議定價格	46.10%
0	富驛企業(股)公司	Axxion Group Corp.	1	應收帳款	90,439	視整體資金狀況 予以沖抵或收取款項	4.24%
0	富驛企業(股)公司	Axxion Group Corp.	1	佣金支出	1,993	議定價格	0.44%
0	富驛企業(股)公司	Axxion Group Corp.	1	應付費用	418	視整體資金狀況 予以沖抵或收取款項	0.02%
0	富驛企業(股)公司	L.F.H.K.	1	進貨	370,267	議定價格	82.31%
0	富驛企業(股)公司	L.F.H.K.	1	應付帳款	258,999	視整體資金狀況 予以沖抵或收取款項	12.14%
0	富驛企業(股)公司	漢驛(股)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606	議定價格	0.58%
0	富驛企業(股)公司	漢驛(股)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616	銷貨後月結90天收款	0.12%
1	L.F.H.K.	東莞東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360,245	議定價格	80.08%
1	L.F.H.K.	東莞東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0,032	視整體資金狀況 予以沖抵或收取款項	1.88%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下列子孫公司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漢驛(股)公司	台灣	電腦主機外殼等相關商品之設計、組裝及該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 22,957	\$ 22,957	4,472,620	79.87%	\$ 51,856	\$ 1,054	842	子公司
本公司	Axxion Group Corp.	美國德州	電腦機殼銷售	364,925	364,925	354	100.00%	260,916	5,495	5,495	子公司
本公司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rp. Ltd.	開曼	控股公司	687,946	687,946	20,150,000	100.00%	603,407	(2,535)	(975)	子公司(註)
本公司	Super Laser Precision Machinery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43,513	43,513	1,260,000	47.64%	47,310	(3,605)	(1,71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rp Ltd.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 (H. K.)Ltd.	香港	電腦外殼、鍵盤及掃描器精密鋼模、沖模製品製造加工買賣	637,182	637,182	-	100.00%	588,136	(3,143)	-	孫公司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 (H. K.)Ltd	東莞東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東莞	電子產品、光學產品、精密模具、精密塑膠射出件等	766,367	766,367	-	100.00%	104,025	(1,641)	-	曾孫公司
Super Laser Precision Machinery Ltd.	東莞超鋒雷射精機有限公司	中國東莞	生產和銷售計算機輔助製造及其他計算機應用系統、工模具等	85,176	85,176	-	100.00%	96,189	(4,431)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Axxion Group Corp.	Cedoa II LLC	美國德州	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銷售	30	30	-	100.00%	(9,335)	-	-	孫公司

註：本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已調整被投資公司東莞東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透過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 (H. K.)Ltd. 銷售至本公司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東莞東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光電產品、精密模具、精密塑膠射出件等	766,367	註1(三)	766,367	-	-	766,367	100.00%	(1,641)	104,025	-	註(二) 2.
東莞超鋒雷射精機有限公司	生產計算機輔助製造及應用系統、工模具等	85,176	註1(二)	42,588	-	-	42,588	47.64%	(2,111)	45,824	-	註(二) 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富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56,003	856,003	859,353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 4：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rp. Ltd. 之轉投資事業 Loyalty Founder Enterprise Co. (H.K.) Ltd. 間接對大陸投資之山東富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 100 年度 12 月清算完結，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42,656(USD 1,275 仟元)因尚未匯回台灣故未從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中扣除。

2.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註十三(一)10。
- (2) 除上述銷貨及應收帳款之交易外，本公司無與其他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發生重大交易事項。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02年1至3月</u>	<u>台灣</u>	<u>美國</u>	<u>大陸</u>	<u>台灣2</u>	<u>銷除(註1)</u>	<u>總計</u>
外部收入	\$172,881	\$245,107	\$ -	\$ 31,872	\$ -	449,860
內部部門收入	209,989	1,993	369,301	107	(581,390)	-
利息收入	241	-	404	-	-	646
利息費用	129	-	745	-	-	874
折舊	672	449	23,246	1,831	-	26,197
各項攤提	1,025	-	892	-	-	1,917
採權益法之投資	3,644	-	-	-	(5,362)	(1,718)
(損)益						
應報導部門稅前	15,329	5,545	778	1,270	(3,802)	19,120
(損)益						
所得稅費用(利	(2,400)	50	3,313	216	-	1,179
益)						
應報導部門資產	-	-	-	-	-	-
(註2)						
<u>101年1至3月</u>	<u>台灣</u>	<u>美國</u>	<u>大陸</u>	<u>台灣2</u>	<u>銷除(註1)</u>	<u>總計</u>
外部收入	\$170,289	\$232,463	\$ -	\$ 32,715	\$ -	\$435,467
內部部門收入	198,072	3,271	323,332	(130)	(524,545)	-
利息收入	254	6	485	-	-	745
利息費用	68	-	888	-	-	956
折舊	626	439	25,293	2,692	-	29,050
各項攤提	813	-	1,528	-	-	2,341
採權益法之投資						
(損)益	(18,731)	-	-	-	19,154	423
應報導部門稅前						
(損)益	(15,643)	12,828	(20,694)	(3,517)	11,725	(15,301)
所得稅費用(利	(614)	-	1,538	(610)	-	314
益)						
應報導部門資產	-	-	-	-	-	-
(註2)						

註 1: 係銷除部門間交易。

註 2:由於本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應揭露資產金額為零。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至 3 月調整後外部收入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02年1至3月</u>	<u>101年1至3月</u>
收入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	\$ 1,031,250	\$ 960,012
銷除部門間收入	(581,390)	(524,545)
企業收入	<u>\$ 449,860</u>	<u>\$ 435,467</u>
損益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22,922	(27,026)
銷除未實現銷貨毛利	1,560	(7,429)
銷除部門間(損)益	(5,362)	19,154
稅前(損)益	<u>\$ 19,120</u>	<u>(\$ 15,301)</u>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集團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 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二)本集團除會計估計、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及非控制權益，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3. 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 (1) 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 (2) 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 (3) 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三)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存貨	\$ 446,636	\$ 1,139	\$ 447,775	(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326	(7,326)	-	(3)
固定資產	589,607	27,151	616,758	(7)
其他無形資產	32,066	(14,763)	17,303	(5)(7)
預付退休金	-	4,307	4,307	(1)
長期預付租金	-	32,066	32,066	(5)
遞延費用	45,593	(45,593)	-	(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849	5,518	18,367	(1)(2) (3)(4)
其他	1,244,146	-	1,244,146	
資產總計	2,378,223	2,499	2,380,722	
應付費用	141,781	(141,781)	-	(6)
其他應付款	65,694	143,135	208,829	(2)(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408	(13,597)	1,811	(1)
其他	736,924	-	736,924	
負債總計	959,807	(12,243)	947,564	
(待彌補虧損)保留盈餘	(12,523)	14,750	2,227	(1)(2) (4)
少數股權	14,176	(8)	14,168	(2)
其他	1,416,763	-	1,416,763	
股東權益總計	1,418,416	14,742	1,433,158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存貨	\$ 358,533	\$ 2,624	\$ 361,157	(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208	(7,208)	-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7,563	(5)	47,558	(2)
固定資產	479,898	16,699	496,597	(7)
其他無形資產	30,364	(16,983)	13,381	(5)(7)
預付退休金	-	4,771	4,771	(1)
長期預付租金	-	30,364	30,364	(5)
遞延費用	32,704	(32,704)	-	(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239	5,387	15,626	(1)(2) (3)(4)
其他	1,110,638	-	1,110,638	
資產總計	2,077,147	2,945	2,080,092	
應付費用	108,841	(108,841)	-	(6)
其他應付款	19,203	110,190	129,393	(2)(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312	(12,397)	1,915	(1)
其他	559,938	-	559,938	
負債總計	702,294	(11,048)	691,246	
待彌補虧損	(23,608)	14,018	(9,590)	(1)(2)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6,733)	-	(166,733)	
少數股權	12,882	(25)	12,857	(1)(2)
其他	1,552,312	-	1,552,312	
股東權益總計	1,374,853	13,993	1,388,846	

3. 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存貨	\$ 464,811	\$ 758	\$ 465,569	(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9,215	(9,215)	-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793	7	52,800	(2)
固定資產	550,780	23,650	574,430	(7)
其他無形資產	31,055	(15,154)	15,901	(5)(7)
預付退休金	-	4,381	4,381	(1)
長期預付租金	-	31,055	31,055	(5)
遞延費用	40,309	(40,309)	-	(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739	8,328	20,067	(1)(2) (3)(4)
其他	1,109,913	-	1,109,913	
資產總計	2,270,615	3,501	2,274,116	
應付費用	119,712	(119,712)	-	(6)
其他應付款	44,120	120,832	164,952	(2)(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130	(13,319)	1,811	(1)
其他	711,722	-	711,722	
負債總計	890,684	(12,199)	878,485	
待彌補虧損	(28,512)	15,710	(12,802)	(1)(2)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9,217)	(2)	(159,219)	
少數股權	13,590	(8)	13,582	(1)(2)
其他	1,554,070	-	1,554,070	
股東權益總計	1,379,931	15,700	1,395,631	

4. 民國 101 年度 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1,943,891	\$ -	\$ 1,943,891	
營業成本	(1,594,230)	-	(1,594,230)	
營業毛利	349,661	-	349,661	
營業費用	(368,170)	(811)	(368,981)	(1)(2)
營業淨損	(18,509)	(811)	(19,320)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1,574	(5)	21,569	(2)
稅前淨利	3,065	(816)	2,249	
所得稅費用	(15,444)	1	(15,443)	(1)(2)(4)
稅後淨損	(12,379)	(815)	(13,194)	

5. 民國 101 年 1 至 3 月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435,467	\$ -	\$ 435,467	
營業成本	(353,566)	267	(353,299)	(2)
營業毛利	81,901	267	82,168	
營業費用	(87,703)	(234)	(87,937)	(1)(2)
營業淨利	(5,802)	33	(5,769)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9,539)	7	(9,532)	(2)
稅前淨利	(15,341)	40	(15,301)	
所得稅費用	(1,234)	920	(314)	(1)(2)(4)
稅後淨利	(16,575)	960	(15,615)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綜上所述，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預付退休金\$4,307、調減應計退休金負債\$13,597、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3,044、及調增保留盈餘\$14,860；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預付退休金\$4,771、調減應計退休金負債\$12,397、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2,919、調增保留盈餘\$14,266 及調減少數股權\$17；另於民國 101 年度損益表調增營業費用\$816、調增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精算利益\$66（係直接認列於保留盈餘）及調減所得稅費用\$139；於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調增預付退休金\$4,381、調減應計退休金負債\$13,319、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3,009 及調增保留盈餘\$14,691；另於民國 101 年度第一季損益表調增營業費用\$204 及調減所得稅費用\$35。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其他應付款\$1,354、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231、調減保留盈餘\$1,115 及調減少數股權\$8；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5、調增其他應付款\$1,349、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229、調減保留盈餘\$1,117、及調減少數股權\$8；另於民國 101 年度損益表調減營業費用\$5、調減營業外收益及費損\$5、及調增所得稅費用

\$1；於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調增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7、調增其他應付款\$1,120、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58、調減保留盈餘\$945、調減少數股權\$8、及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2；另於民國 101 年度第一季損益表調減營業成本\$267、調增營業費用\$30、調減營業外收益及費損\$7、及調增所得稅費用\$31。

- (3)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7,326，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7,326；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7,208，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7,208；於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9,215，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9,215。
- (4)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應採買方稅率或賣方稅率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本公司之課稅基礎係參照集團內各個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合併報表中，於考量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時，應採用買方稅率計算之。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005，及調增保留盈餘\$1,005；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869 及調增保留盈餘\$869；另於民國 101 年度損益表調增所得稅費用 137；於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964 及調增保留盈餘\$1,964；另於民國 101 年度第一季損益表調減所得稅費用 958。
- (5) 本公司為取得土地使用權而支付之權利金，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表達於「無形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因符合長期營業租賃應表達於「長期預付租金」。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無形資產\$32,066，及調增長期預付款\$32,066；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無形資產\$30,364，及調增長期預付款\$30,364；於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調減無形資產\$31,055，及調增長期預付款\$31,055。
- (6) 依金管會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應付費用係屬其他應付款性質，故本公司於轉換日調減應付費用\$141,781，並調增其他應付款\$141,781；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應付費用\$108,841，並調增其他應付款\$108,841；於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調減應付費用\$119,712，並調增其他應付款\$119,712。

(7) 模具、軟體及建物登記費用等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表達於「遞延費用」。惟依國際財務報表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存貨」、「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存貨\$1,139、固定資產\$27,151及無形資產\$17,303，並調減遞延費用\$45,593；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調增存貨\$2,624、固定資產\$16,699及無形資產\$13,381，並調減遞延費用\$32,704；於民國101年3月31日調增存貨\$758、固定資產\$23,650及無形資產\$15,901，並調減遞延費用\$40,309。。

6. 民國101年度及1至3月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7. 本期中合併財務報表之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集團對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之改變，而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首份 IFRSs 合併財務報表）選擇之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有所不同。